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专项核查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专项核查报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

1-3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专项核查报告

致同专字（2023）第 110A010389 号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度股份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智度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智度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合理确信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核查工作中，我们结合智度股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核查，我们认为，智度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规则和“自律监管指南”的规定。

本核查报告仅供智度股份公司披露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3）第 110A015670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说明如下：

一、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79.29	13,34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75.02	5,833.07

二、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扣除情况	2021 年度	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65,831.96	--	568,208.59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0.96	--	10.07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004%	--	0.00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0.96	注1	10.07	注2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	-	--	-	--

项 目	2022 年度	扣除 情况	2021 年度	扣除 情况
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0.96	--	10.07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65,831.00	--	568,198.52	--

注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为停车费收入。

注 2：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为商标许可费收入及停车费收入。

三、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姓名 陈海霞
 Full name 女
 性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9-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102119780910354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3月1日



证书编号: 110001602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8-3
 Date of Issuanc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PA执业会员年检凭证

姓名 陈海霞
 会员证书编号 110000160285
 最后年检年度 2021
 年检状态 通过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查询时间: 2021年07月07日

历年记录

2021 通过
 2020 通过
 2019 通过
 2018 通过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1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7日

姓名: 白晶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8-27
 工作单位: 北京新合兴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10103197908270621

证书编号: 110000150230
 发证日期: 2007年11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08年3月20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PA执业会员年检凭证

姓名: 白晶
 证书编号: 110000150230
 最近年检年度: 2021
 年检状态: 通过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972721

历年记录

2021	通过
2020	通过
2019	通过
2018	通过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查询时间: 2021年07月0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9日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斌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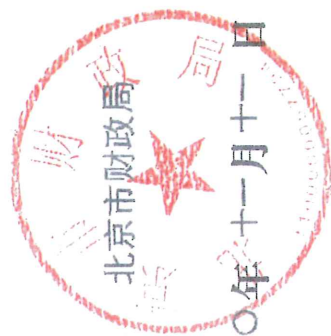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营业执照

(20-1)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清算、审计、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且须经批准的项目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